联合国 **S**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99/665
9 June 199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9年6月9日

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提及所附的信,它是我从起诉应对1991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检察官,路易丝·阿尔布尔法官1999年6月7日的信。谨请将本信及其附件分发给安全理事会成员为荷。

该国际法庭调查在科索沃可能犯下的战争罪行的管辖权已经得到了安全理事会四项决议的确认,其中最重要的是1998年3月31日第1160(1998)号决议。

在她的信中,检察官扼要说明了由于科索沃的事态发展她的办公室所面临的需求,以及需要在国际部队一旦获准进入该地区后立即展开法庭的调查。在确定了需要采取的行动的规模后,以及由于需要立即采取行动,检察官总结认为,唯一可以立即开展调查的途径是采用免费提供的人员。因此,她要求我批准寻求并接受多至300名会员国免费提供的人员,他们将进行同法庭调查有关的各种专门工作。

检察官坚持迅速展开这项行动,我相信她对立即展开行动的关切是完全合理的。与只能在事情发生的几个月或几年后进入犯罪场地的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国际法庭相比,法庭调查队立即进入科索沃将使国际法庭处于有利得多的地位,更能够在犯罪现场和证据遭到破坏或消失之前掌握犯罪现场和收集证据。立即行动将有利于与在短时间内收集到关键证据,使国际法庭能够以高效率的方式有效而及时地履行它的任务。

99-17205 (c) 090699 090699

因此,我打算批准国际法庭的要求,向所有会员国发出提供免费人员的邀请,并以符合大会为免费提供的人员设定的制度,接受专家以从事检察官确定的专门工作,为期六个月。

我也向大会主席转递了检察官的信。

秘书长

科菲·安南(签名)

附件

1999年6月7日

起诉应对1991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检察官给秘书长的信

继上星期前南斯拉夫国际法庭书记官长多萝泰·德桑帕约夫人、副检察官格雷厄姆·布卢伊特先生和纽约秘书处官员讨论之后,谨致函请你协助进行科索沃的法庭调查事务。

安全理事会呼吁国际法庭检察官进行调查科索沃的有四个决议:1998年3月31日第1160(1998)号决议;1998年9月23日第1199(1998)号决议;1998年10月24日第1203(1998)号决议;和1998年11月17日第1207(1998)号决议。

但是,如你所知,最近的事态出现了全新而难以解决的情况,这是过去不曾预期,也是检察官办公室无法处理的情况。由于破坏的规模大和科索沃所报导的践踏人权情况普遍,国际法庭一旦进入科索沃就必须处理空前数量的任务。法庭如要依照任何基本标准履行任务,预期必须进行和完成科索沃16个以上地点的个别犯罪现场调查。但是,我必须指出,这种初步评估是根据目前已有的资料。我们所面对任务的实际规模将在可能进入该地区后决定。

此外,调查将在通知后短期间进行,也必须在一旦安全时立即开始。国际法庭调查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所汲取的重要教训是检察官办公室应在可以进入和必要证据消失无踪迹之前立即开始其就地的犯罪现场调查。我们只有一次机会来完成这些现场调查。

正如我所说,这项工作的最初内容,是对犯罪现场进行调查。要做这项工作,将需要建立由法医和其他专家参与的多方面调查组,以收集和记录已由本办公室确定应优先处理的各种犯罪现场的证据。这些小组将需要具备以下领域的能力:弹道和爆

炸物评估、武器和弹药识别、犯罪现场评估、证据收集和种族清洗评估。还必须保持犯罪现场所得任何证据完好无损。在这方面,必须在极短的期间内、最好在难民返回家园和村庄(其中多数是犯罪现场)前,完成大部分调查工作。最后,为确保今后在本法庭进行审判时可以引证可受理的可靠证据,这些小组必须代表检察官并在我的领导下开展工作。

检察官办公室既没有开展如此大规模行动所需的能力或专门知识,也没有在如此短时间内进行如此广泛的犯罪现场调查的能力。法庭 1999 年预算拨款,也没有为本文概述的大规模紧急调查能力、特别是执行这项任务所需的大量专门知识开列经费。根据早在 1998 年通过的各项决议核可了追加预算,以便开始在科索沃开展调查活动。预算额虽然不大,却使我们得以建立专门从事科索沃调查的 10 人小组。该小组由调查员、律师、分析师和翻译组成,将继续在科索沃开展调查。但是,他们在法医工作方面没有任何专门知识。

我们已认真考虑这个问题。我们认为,只有在各会员国紧急援助下,才能完成我们如此突然面临的巨大任务。我们需要的是具备上述能力的几个国家调查组,一俟可以前往科索沃时在该地区进行犯罪现场调查。具备我们所需能力的法医调查组,在国家一级是存在的,可在较短时间内组建。

为了开展我们已确定为优先的工作,预计需要设立大约 12 个法医调查组。虽然在现阶段无法确定这些小组所需工作人员的确切人数,但据初步预计,可能需要共计约 300 名专家。我们估计,这项工作将在最长 6 个月期间内完成,因为机会窗口很短:在难民返回和冬天来临之前。

我们已仔细考虑了如何将这些小组与法庭的工作联系起来的问题,并已审查了一些备选办法。我们认为两个先决条件必不可少。第一,各法医调查组需要获得在科索沃进行调查的适当授权;第二,他们将在检察官办公室的总体监督和领导下开展调查工作。

我们已认定,满足这两个要求的唯一可行方法是,由国家调查组在联合国免费提

供人员制度下参与执行这项紧急任务。建立这一制度的明确目的是,以临时和例外方式紧急提供联合国内不具备的高度专门技能。这一制度使各会员国可以向联合国提供专门知识,并将这项专门知识与联合国本身联系起来。这样,授权和监督的问题就都克服了。

我完全了解,预期参与这项紧急行动的人数异常多。我也了解法庭与免费提供人员一直有问题。但是,要有效地进行安全理事会和法庭《规约》所要求的调查,我们别无他法。如经核可,我们将严格遵守大会决议的各项规定,并致函所有会员国,请求它们援助。

如能考虑这项请求,我将不胜感激。我随时可以讨论此事,并在必要时提供更多的资料。盼望早日接到你的信。

检察官

路易丝·阿尔布尔(签名)
